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4 临-062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9月30日上午11:00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现场出席3名，监事张现峰、李为民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现峰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其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较好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利益，且上述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和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一日